###### ****白河县西营镇蔓营村人居环境整治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白河县西营镇蔓营村人居环境整治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07月18日11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XD-2025-AKD003

项目名称：白河县西营镇蔓营村人居环境整治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2,00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白河县西营镇蔓营村人居环境整治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00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950,296.31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 --- | --- | --- | --- | --- | --- |
| 1-1 | 其他公共设施施工 | 项 | 1(元) | 详见采购文件 | 2,000,000.00 | 1,950,296.31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90日历天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白河县西营镇蔓营村人居环境整治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4）《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7）《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8)《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白河县西营镇蔓营村人居环境整治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注册的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的法人登记或自然人证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并持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及以上的注册建造师资格，提供项目经理的执业资格证、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及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承诺书;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磋商时间前一年内任意3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磋商时间前一年内任意3个月的完税证明或缴纳证明，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完整财务报告或开标日期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如提供资信证明，须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表）；

（7）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8）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07月07日至2025年07月11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07月18日11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 ****五、开启****

时间：2025年07月18日11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供应商使用捆绑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并完善相关投标信息。2、报名确认：供应商须在采购文件下载时间内将网上投标成功回执单、单位介绍信、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只需提供法人身份证明书及本人身份证）、企业营业执照加盖原色公章的彩色扫描件（扫描为一个PDF文档）以“项目名称+公司+联系电话”为邮件标题发送至QQ邮箱：3437696144@qq.com，同时电话告知代理公司进行确认，代理机构确认完毕后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视为有效投标。3、未完成网上投标成功的或未经采购代理公司确认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文件的，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 4、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即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5、电子磋商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白河县西营镇人民政府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白河县西营镇新建村三组

联系方式：0915-7042100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钜信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白河县城关镇下卡子（陕西钜信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1楼101室

联系方式：19891565056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工

电话：19891565056

陕西钜信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7月04日